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1-099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披露了有关公司拟受赠关联方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天津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22%股权资产的事项,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受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同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40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

鉴于赠与事项的安排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综合考虑本次赠与事项对公司各方面的影响,为更好地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降低相关不确定性风险,经审慎研究,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股权赠与协议》,终止本次赠与事项。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本次资产受赠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因本次股权赠与事项已经终止,公司不再继续推进本次赠与相关事宜,现对《关注函》部分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一、天津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盛东辉”)的主营业务为大型气调冷链设备生产、销售和安装,你公司的主营业务为LED照明设备,请结合捷盛东辉和你公司的主营业务,说明受赠资产是否与你公司现有业务存在协同效应,并说明后续你公司参与捷盛东辉生产经营等重大决策的具体方式,你公司是否将驻派董事或任命高级管理人员。

回复:
 捷盛东辉成立于2011年,致力于冷链保鲜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经营,其主营业务为大型气调冷链设备生产、销售和安装,拥有多项发明专利,与百强央企、大型物流集团合作,已完成新疆红旅集团三万吨草莓智能保鲜项目、新疆伊犁农牧万吨红提葡萄保鲜产业化项目等重点内标项目。

大木控股表示,捷盛东辉在后续向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过程中,对于紫外线消杀设备、自动化设备均有一定需求。

公司经营业务包括紫外线杀菌灯、自动化生产设备、LED照明等,本次股权资产赠与终止后,公司仍将积极与捷盛东辉洽谈业务方面的合作,向捷盛东辉提供紫外线消杀产品和相关自动化设备等,以提高公司营业收入。

二、大木控股系你公司控股股东梁国生的配偶陈敏及其子梁华二人共同持有100%股权的公司。根据近期公告,截至2021年11月17日,梁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你公司1.33亿股,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其中被质押1.03亿股),其持有股份近期多次因质押事项被券商进行违约处置,梁国生本人也因违反财务报告制度、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法律文书生效等被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请结合前述股权质押等事项说明梁国生、陈敏和陈华等人的财务状况,说

明大木控股是否具备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的履约能力。

回复:
 大木控股系陈敏、梁华二人合计持有100%股权的有限责任公司,大木控股就捷盛东辉22%的股权受让与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因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经终止,大木控股与转让方之间的股权交易行为和债权债务关系,与公司无关,不会对造成任何的不利影响。

三、根据你公司2021年三季报,你公司2021年9月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548.15万元,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93.03万元,且2021年已经连续三个季度亏损,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本次高估值资产捐赠规避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回复:
 公司当前仍面临着银行贷款规模较高、财务成本高的经营困难,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以致公司2021年9月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公司控股股东之关联方大木控股为支持公司发展,改善公司资产状况,提升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自愿将其持有的捷盛东辉22%股权无偿赠与给公司,不附带任何条件。公司作为受赠方,在无需支付任何款项和承担义务的前提下,获赠资产,不存在刻意规避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1-098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本次资产受赠事项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终止股权赠与协议〉的议案》,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资产受赠事项的概述
 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木控股”)签署了《关于天津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赠与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赠与协议》),大木控股拟将其持有的天津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盛东辉”)22%股权无偿赠与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受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二、终止本次赠与事项的原因
 自上述各方签署《股权赠与协议》后,公司积极与赠与方大木控股就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鉴于赠与事项的安排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综合考虑本次赠与事项对公司各方面的影响,为更好地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降低相关不确定性风险,经审慎研究,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股权赠与协议》,终止本次赠与事项。

三、终止本次股权赠与协议及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终止股权赠与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大木控股于同日签署了《终止股权赠与协议》。本次终止股权赠与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终止股权赠与协议》主要内容如下:1、《股权赠与协议》已成立,须经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至本协议签署之日,《股权赠与协议》尚未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未发生法律效力,双方一致同意《股权赠与协议》于2021年11月26日解除。2、《股权赠与协议》解除后,双方不再就《股权赠与协议》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双方就《股权赠与协议》的解除,互不承担任何责任。3、协议经双方完成签署且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

四、终止本次股权赠与事项的影响
 本次大木控股拟向公司赠与股权资产,系无偿赠与,《股权赠与协议》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未发生法律效力。《股权赠与协议》解除后,相关赠与事项终止,各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资产受赠事项的终止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1-097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因事项紧急,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树忠主持,会议应到表决董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梁华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终止股权赠与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本次资产受赠事项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1-170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资产抵押等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2021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星源”)因经营需要,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合肥庐江支行申请最高债权额度为3,300万元整,公司为上述最高债权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2021年11月26日收到杭州银行合肥庐江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F-B-03)。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合肥星源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1月5日
 注册资本:6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周继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经济开发区城西大道128号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等(以上均不含国家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及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41.54%的股权,根据合肥星源公司章程,公司按其持有合肥星源41.54%股权比例行使股东表决权,同时在每年确保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平均年化收益率为的前提下(除非另有决议约定),公司按照60%比例享受合肥星源其余分配利润,并拥有合肥星源董事会人员多数席位,能够通过控制合肥星源董事会任命或批准合肥星源总经理及财务、生产、技术、人事等关键管理人员安排,以及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合肥星源的重大事项,即公司通过上述安排能够实际控制合肥星源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因此,公司对合肥星源拥有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跨境 公告编号:2021-124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肥星源总资产为人民币569,538,781.64元,总负债为人民币390,340,078.30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79,198,703.34元,资产负债率为68.54%;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3,536,211.54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6,974,385.75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合肥星源总资产为人民币717,857,062.27元,总负债为人民币198,560,624.86元,净资产为人民币519,296,437.41元,资产负债率为27.66%;2021年1-9月份,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3,168,591.91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6,097,734.07元。

合肥星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一)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江支行
 (二)债务人: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三)保证人: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担保最高额: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叁佰万元整
 (五)保证范围:所有主合同项下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罚息、违约金、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六)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七)保证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叁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提供担保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80,237.70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1.05%。以上担保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亦不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F-B-03)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1-053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未出现增加、变更提案的情况;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26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增城路1113号四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强先生因公出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谢敏军先生主持会议。

(六)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776,497,5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8784%。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764,500,273股,占公司总股本65.8451%。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11,997,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33%。

(四)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计2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为11,997,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3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1,997,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33%。

(五)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由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或)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76,497,572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6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以特别决议的形式,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996,69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0%;反对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丘文君、曾瑜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6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传递价值,交流创造良好生态”——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与财务负责人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7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等事宜。2021年11月25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
注册资本	15,800万元	15,962,351.47元	增加162,351.47元
股东信息	有限流通股:出资额2,627,429(万元),出资比例15.37%; 有限限售流通股:出资额1,997,412.21(万元),出资比例12.64%; 无限流通股:出资额6,561,257.19(万元),出资比例41.74%; 无限限售流通股:出资额5,676,792.97(万元),出资比例35.85%	有限流通股:出资额2,627,429(万元),出资比例16.44%; 有限限售流通股:出资额1,997,412.21(万元),出资比例12.51%; 无限流通股:出资额6,561,257.19(万元),出资比例40.65%; 无限限售流通股:出资额5,676,792.97(万元),出资比例35.40%	增加162,351.47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1-097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因事项紧急,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树忠主持,会议应到表决董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梁华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终止股权赠与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本次资产受赠事项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跨境 公告编号:2021-124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1.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跨境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环球”或“被申请人”)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1)粤03破申815号《通知书》,债权人深圳市安卓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卓科技”或“申请人”)以深圳环球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为由,向深圳中院申请对深圳环球进行破产清算。

2.申请人的上述申请是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深圳环球是否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深圳中院受理上述破产申请,深圳环球将进入破产程序,进入破产程序后,公司将丧失对其控制权,深圳环球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的基本情况
 (一)事件起因
 深圳环球于2019年4月1日与安卓科技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约定被申请人通过其供应商门户网站向申请人发出订单,采购产品,并通过该网站录入交付、验收、结算等信息。申请人于2019年6月6日向被申请人出具了《账期确认书》,确认双方合作按照月结60天的账期结算。自双方签订协议后,被申请人通过其供应商门户网站向申请人陆续发送数百次订单采购产品。截至2020年10月22日,被申请人未付货款为3,592,126.67元。被申请人已确认欠催款无力偿还。经多次催讨,被申请人仍未按约定向申请人支付货款。

(二)深圳环球被申请破产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环球于2021年11月24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1)粤03破申815号《通知书》,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二条、第七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第一条之规定,请求深圳中院对申请人进行破产清算。

二、被申请破产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5月6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登良社区东滨路与南光路交汇处永新时代广场2号楼13层
 法定代表人:梅跃斌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经营电子商务;软件开发;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提供办公场地租赁及配套商业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

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增值电信业务。

公司持有深圳环球100%股权。深圳环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财务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深圳环球总资产158,369.67万元,总负债333,785.05万元,净资产-175,415.38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562,939.27万元,利润总额-247,599.01万元,净利润-295,262.10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21年9月30日,深圳环球总资产172,729.06万元,总负债335,790.15万元,净资产-163,061.09万元,2021年1-9月营业收入32,525.17万元,利润总额-21,052.02万元,净利润-21,031.69万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对公司的影响
 若深圳中院受理上述破产申请,深圳环球将进入破产程序,进入破产程序后,公司将丧失对其控制权,深圳环球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目前,公司对深圳环球的长期股权投资为32.13亿元,债权2.66亿元、担保金额为1.52亿元。若深圳环球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该长期股权投资、债权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担保责任并未消除,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预计负债。

无论法院是否受理债权人破产申请,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工作。
 四、其他说明
 1.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受理,深圳环球是否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子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法院沟通相关事宜。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获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增持计划。若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票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环球被申请破产对公司的最终影响将依据法院裁判结果确定,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粤03破申815号《通知书》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1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大投资”)及叶家豪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股东叶洪孝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再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执行人	冻结原因
智大投资	否	4,186,514	13.19%	1.86%	2021-11-25	36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高不确定
叶家豪	否	4,186,514	19.99%	1.86%	2021-11-25	36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高不确定
合计	--	8,373,028	15.89%	3.72%	--	--	--	--

2.股东股份本次被司法再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冻结原因	备注
叶洪孝	否	1,381,865	100%	0.61%	2021-11-25	2024-11-24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
合计	--	1,381,865	100%	0.61%	--	--	--	--	--

注:叶洪孝先生上述被司法再冻结股份1,381,865股已在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关联人股份质押情况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智大投资、叶家豪先生及叶洪孝先生的关于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司法再冻结的《告知函》,也未收到相关的法律

急,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由村主持,会议应到表决董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